

清前期的海洋政策与江南社会经济发展

许龙波

(厦门大学人文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清朝初期,江南地区由于兵燹之乱,人口锐减、经济破败、社会一片萧条。战乱之后,江南地区重新崛起,而清朝从康熙至乾隆年间持续半个多世纪实行以开放为主导的海洋政策,为沿海地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巨大的动力。江南地区得海之利,在拥有海洋这个经济“引擎”之后,与国内外的商贸联系日益紧密,社会经济发展出现腾飞。原来传统农耕文明的社会形态,在这一时期出现了不少海洋的元素。

关键词: 海洋政策; 江南地区; 清前期; 社会经济

中图分类号: F12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2638(2015)07-0067-05

DOI:10.13971/j.cnki.cn23-1435/c.2015.07.021

Marine Policy and Social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Jiangnan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XU Long-bo

(Department of History,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361005, China)

Abstract: In the early Qing Dynasty, due to the ravages of war, population, economy and society all run down to a great depression. After the war, the Jiangnan area came back to life again. At this time, the Qing Dynasty implemented the ocean open policy, thus providing a great impetus for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the coastal area. Because of the economic engine of ocean, Jiangnan area had a rapid development of the domestic and foreign trade. At this period, there has been many marine elements in the traditional farming civilization.

Key words: ocean policy; Jiangnan area; early Qing Dynasty; economy

清朝初期因袭明朝的海洋政策,对海洋未做正确的评估就盲目禁海。到康熙年间,三藩既平,郑氏势力瓦解,国家统一,康熙帝于是重新考量国家的海洋政策,最终形成了开放海禁的主旋律。这种政策调整对于沿海地区影响巨大。本文主要分析战乱后江南的社会破坏情况,然后梳理在开海期间内,江南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海洋效应”。

一、明清易代下凋敝的江南地区

在明末的战乱中,相对于烽火频仍的北地,江南地区远离战火,较为宁静,社会秩序没有受到特别大的冲击。可是清入关之后,兴兵镇压反清势力,在此背景下,江南地区渐渐处于兵革包围之中,社会和经济均遭到了严重破坏。

首先是江南地区的人口因为战乱而大量减少。在江苏,清军南下后,在扬州、江阴、嘉定等地大肆屠城,“人民多遭惨杀,田土尽成丘墟”^{[1]783}。扬州位于南京以北,为南明首都的屏障,南明政府派史可法督师。清军南下基本没有什么抵抗,直到在扬州才遭遇了南下以来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抵抗。为了杀一儆百,威慑南明王朝,清军在攻破扬州城后,进行了血腥的屠城,根据曹树基的研究扬州被杀人口大致为80万^{[2]19}。在攻克扬州之后,清军势力很快遍布江南,与此

同时,江南地区的屠城和反清运动均出现了规模化。在嘉定,清军进行了三次屠城,“家至户到,小街僻巷,无不穷搜;乱苇丛棘,必用枪乱搅,知无人而后已”。整个嘉定城成为人间炼狱,“僵尸满路,皆伤痕遍体……其悬梁者、投井者、断肢者、血面者、被砍未死手足犹动者,骨肉狼藉,弥望皆是,亦不下千人。这次战役使得“城内外死者二万余人”^{[3]268}。若算上这农村人口,死伤者数目更是为巨。在昆山,城池被攻破后“士民男女死者数十万”^{[4]259}。攻破昆山后,清军在顺治二年直捣苏州,苏州不战而降。可是清廷不顾汉族的民族感情,强行推行剃发令,这激起了苏州人民的反抗,“时有福山副总鲁之屿者,字瑟若,首先倡拒。乡兵四起,头缠白布。”义军攻入苏州城内,“六门紧闭,城中人死无算。未几,都督李公至,土国宝必欲屠城。李知西北民居稠密,与土国宝分阍,二阍俱写东南,土国宝拈得东南,遂由盘门屠至饮马桥”^{[5]112}。苏州城人口繁多,纵然被屠的是人口较少的东南部城区,其人数仍是巨大。再说江阴,清军破城后进行了三日的大屠杀,“四民骈首就死,咸以死为幸,无一顺从者”,这使得清军更加愤怒,于是出现了“满城杀尽,然后封刀”的情况。这次战役,使得江阴“内外城河、洋河,……处处填满,

收稿日期: 2015-04-08

作者简介: 许龙波(1989-),男,厦门大学人文学院2013级历史专业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近现代史研究。

叠尸数重,“城内外死亡者 17.2 万以上,城内百姓仅余“大小五十三人”^{[6]38}。

在浙江,顺治二年清军进逼嘉兴,嘉兴投降。可是不久推行的剃发令,使得嘉兴人民反清意识高涨,总兵陈梧和地方绅士屠象美率领民众反清。“象美出伪诏开府,道署示谕城内外二十四坊居民,每家出兵一人……数日间,聚众三万余”^{[7]115-116},可是这些人仓促聚齐,形同“乌合”,战斗力低下。“二十六日,……黎明,传大兵逾城已入,郝千户开东门,百姓喧挤而出,践踏而死,嚎啕震天,接踵而行,首尾数十里不绝。……时城中逃出者十二三,未及出者十之七八,间有削发为僧避于佛寺者,有自系狱中诡称署囚者,仅三百余人,其余尽行杀戮。血满沟渠,尸积里巷,烟焰涨天,结成赤云,障蔽日月,数日不散。”^{[7]117}顺治八年,清军攻舟山,当时舟山“城中兵六千,居民万余,坚守十余日,城破”^{[8]48}。后郑成功

收复舟山后,清军于顺治十三年反扑,“北师复取舟山,英义伯阮骏,总制陈雪之并赴海死。北人以舟山不可守,迫其民过海,溺死者无算,遂空其地”^{[8]18}。在金华“阁部金华朱大典,号未孩。乙酉,北兵至杭,退守金华。方国安溃师欲入,先生不许,相持久,国安精锐大半耗于城下,金城得全。以是国安陈师江上,朱师不出金城一步,只自料守备之具。至是国安降,欲首先效力,导北兵以火炮攒打。七月十六,城破屠城,朱合家焚死。”^{[9]32}值得注意的是,清廷的屠城政策虽然使得当地人口锐减,但毕竟是“个案”,但是“个案”的叠加就造成了区域的“裙带效应”。而且,清军在南方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对于整个江南地区而言“覆巢之下,安有完卵”,即使是没有经历屠城的地区,因为受战争影响,人口也呈现下降的趋势。

表 1 清初镇海奉化两县人口表

镇海县	嘉靖 41 年(1562)		顺治 9 年(1652)		康熙元年(1662)	
	户	口	户	口	户	口
	14017	38748	14018	37848	11957	30081
奉化县	嘉靖 11 年(1532)		顺治 4-18 年(1647-1661)		康熙元年(1662)	
	户	口	户	口	户	口
	18865	60334	17844	46696	11547	40193

资料来源:乐承耀《宁波通史·清代卷》,宁波:宁波出版社 2009 年,第 463 页。

上表的镇海、奉化二县,本身并未遭遇屠城,可是受清初战乱的波及,户数和人口数均大幅度的下降。镇海、奉化二县的情况是江南人口减少的写照,也符合当时全国人口递减的情况。由于明清易代烽火频年,户口册籍大多损毁。在顺治五年(1648)年清朝开始编审全国户口,因以往赋税徭役皆以“丁口”为凭。郭松义经过研究大量地方志中的人口资料,指出清初的户数远小于丁数,丁与口的近似值大致定为 1:4 为宜。^{[10]76}照此比例,嘉靖三十一年(1552)全国人口为 63,344,107 人^{[11]6890},可是到了 100 年后的清顺治八年(1651),据《清实录》记载全国有 10,633,326 丁,按照丁口 1:4 来计算,总人数为 42,533,304 人。相比之下,人口在 100 年间减少了三分之一,减幅可谓惊人。顺治帝毫不讳言的指出“本朝开创之初,睿王摄政,攻下江、浙、闽、广、等处,有来降者,多被诛戮。以致遐方士民,疑畏窜匿。”^{[12]7}其后果在农耕社会直接造成社会生产力下降,以致整个江南地区社会失去活力。

除了战争对经济的破坏,还有官员对社会的压榨。当时驻守江南的各提督镇守总兵等官员,“多不体恤地方,纵兵扰乱”。如镇守松江的李成栋“平居在城,出兵在乡,纵兵扰害地方,士民甚有怨声”;镇守苏州的吴胜兆“每多越分妄行,驭军无纪”^{[13]12-13}此外,清廷官员对地方商人的压迫也是社会经济凋敝的一个重要原因,值得注意的是“江南奏销案”对当时社会商业的沉重打击。江南地区经济富庶是历代王朝的财赋重镇,正所谓“江南财赋半天下,苏、松、镇、常与江宁五郡又居江南大半之赋”^①。但江南富绅早已习惯了经年拖欠朝廷的钱粮。顺治十八年(1661),清廷依照未交钱粮的花名册一一催交,并视情节轻重予以处罚。当时名册上就罗列了苏州、松江、常州、镇江四府的士绅一万三千余人,他们都以“抗粮”的罪名,或革职,或降级,甚或锒铛入狱。一时间

“富人往往以田为累,委田契于路,伺行人拾取,遽持之大呼曰‘田已属尔,我无与矣。’”^{[14]9}。这次“奏销案”对江南地区的商业打击巨大,也暴露出清廷在治理江南方面存在的问题。

总之,明清易代下的江南地区,可谓是百业凋敝。战争给城市带来了灭顶之灾,江南的苏、松、嘉、湖、杭等这些城市,原是纺织业发达的地区,可是经过清军洗劫以及朝廷的打压,手工业生产完全陷入萎缩状态。被洗劫后的松江,自此以后,便不再是棉织业的中心^[16]。以江南地区最繁华的苏州为例,谭迁在顺治十年发现苏州“盘门、胥门,多丘墟瓦砾”唯有“金阊繁丽,不减于昔”。可见在经历屠城之祸已逾八年的苏州,此时仍然没有恢复元气。值得注意的是谭迁在购买四十余部书后,同行者朱太史言道“苏、杭、金陵外,鲜书肆矣。”^{[17]3}有明一代,江南文风极盛,图书市场甲于全国,如今“鲜书肆”,江南地区在战火之后文教的衰败可见一斑。在康熙三年仍然有人指出“天下大敝,民穷财尽。”^{[18]9918}虽显片面,却也反映了一定的社会现实。

二、清朝前期的政治变动与海洋政策

清前期的海洋政策调整与其面临复杂的社会形势息息相关。在顺治初期,清廷的中心任务是清除原明室残余势力,打击汉族反抗意识,此时其目光尚未触及海岸边防。随着内陆地区敌对势力基本被肃清,江山日益稳固,清廷逐渐把目光放到东南海疆。

在顺治初期,鲁王势力以舟山群岛为基地不断对内地进行袭扰。顺治八年,清廷始行迁海之策,“令宁波、温州、台州三府沿海居民内迁,以绝海盗之踪。”^{[18]4109}其目的是彻底打击浙江地区的南明鲁王势力,割裂已投靠郑氏势力的鲁王同浙江的联系。鲁王投靠郑氏后,原鲁王属将张名振,在顺治十年向郑成功请兵北上。郑氏支持张名振,给其三个月粮草,

并派兵二万,遣忠靖伯陈辉等重要将领随征。^{[19]204} 顺治十一年正月,张名振率海船数百,溯江而上,十三日抵镇江,登金山,设醮三日,遥祭孝陵,后因军情变化,张名振率军东撤,还驻崇明岛。顺治十一年五月,张名振督师攻打吴淞,斩清军四百,获战船三百七十多艘,向金门鲁王告捷。^{[19]204-205} 张名振的军事行动使入关十余年的清廷感到强大的威胁。面对张名振势力在东南的坐大,清礼科给事中季开生向皇帝上疏提出了“远侦探,扼要害,备器械,严海禁,杜接济,密侦察”^{[18]9923} 六条防御海寇的策略,这也成为清廷最早的系统海禁政策。

郑氏集团在闽浙拥兵自重,成为清王朝的心腹大患。特别是在清顺治十六年,郑成功联合浙江的张煌言余部北伐,沿海顺长江而上直抵南京的近郊。这次联合军事行动虽然最后失败,郑成功也被迫退守闽南。但是这次军事行动却震惊东南,使清统治者感到巨大的统治危机。到顺治十八年,郑成功收复了台湾,力图以台湾作为复兴明室,反攻大陆的基地。对此清王朝制定更加严苛的“海禁”政策,在顺治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清廷颁布了“严禁通海敕谕”。^② 史载“十八年,郑成功攻台湾,逐和兰而取其地,诏徙沿海居民,严海禁。”^{[18]4560} 清廷力图孤立郑氏,断绝其与大陆的联系。在敕谕中清廷提出了一系列举措,企图彻底阻绝郑成功势力同大陆的联系,其政策不谓之不严密。^{[20]168}

康熙初年,清廷的“海禁”政策更加系统化和严苛化。清人梁廷相就指出“国朝康熙初,因郑成功寇闽,上下及浙粤为沿海郡县患,于是迁民内居,筑界墙,严海禁,洋舶自此不得入。设兵树柵,置墩守界”^{[21]1}。

但是海禁政策毕竟与沿海居民的海洋生活方式有悖,所以尽管清朝政府屡申海禁,但即使在朝廷海禁最为严厉的江、浙、闽、粤四省,人民为谋生计,海洋生产和贸易活动从未间断。海禁实则是清廷作茧自缚,虽然隔绝了大陆与郑氏的联系但也阻断了中国对外的商贸,原来由海洋贸易提供的巨额税收也荡然无存。在顺治六七年间“彼时禁令未设,见市井贸易咸有外国货物,民间行使,多以外国银钱,因而各省流行,所在皆有。自一禁海之后,而此等银钱绝迹,不见一文,即此而言,是塞财源之明验也。可知未禁之日岁进若干之银,既禁之后,岁减若干之利”^{[22]22}。同时为了保证“海禁”政策的实施,国家财政还必须投入大量的经费。值得注意的是,在“迁海令”的执行过程中,官府粗暴地毁弃城廓,焚毁庐舍,“尽夷其地,空其人民”,民众“弃资携累,仓促奔逃,野处露栖”,仅就广东一地而言,因迁海而死亡的人“以数十万计”^{[23]57}。临近广东的福建沿海大量修筑兵寨,使得“滨海数千里,无复人烟”^{[24]59}。“海禁”使得民众的性命受到威胁,屋舍、田产、生计均遭到毁灭性的破坏,使得官民之间的矛盾日益紧张。

可见在“政治挂帅”的前提下,“海禁”虽然有一定的政治意义,但是于民生、经济均无补。于是当形势稍有缓和之时,就会出现开海弛禁的呼声。在康熙三年,工部侍郎周有德就上疏“请宽登、莱、青三府海禁,俾民居得捕鱼滋生”^{[18]9798}。康熙十九年针对国家用度缺乏银两的现象,江南巡抚慕天颜上疏皇帝提出“银两之所由生,其途二焉。一则矿砾之银也,一则番舶之银也。自开采既停,而坑冶不当复

问矣。自迁海既严,而片帆不许出洋矣。”而如今这两种生银之途均断绝,“再三筹计,展转思维,以为微利轻财未足以补救今日,必当致财之源,生财之大,舍此开禁一法,更无良图”,只有利用“海舶通商”才能达到“所资在天下之大,百世之远”,使国家府库充盈。^{[22]21-22} 不光朝中大臣有开海禁的想法,康熙帝也意识到“海禁”的不合理性,在其后的施政中对原有政策进行了一些变通,如从康熙八年开始让沿海居民返回故土,称之为“命展界”。这种“命展界”的活动虽然对于开放海禁没有产生直接的影响,而且其规模和范围都极其有限,但却是清朝初期海洋政策的一个重大变化,为以后开海禁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康熙二十年“三藩之乱”得到平息,两年后,施琅率军攻破台湾,郑氏集团土崩瓦解,清朝政府统一了台湾。此时海内升平,主张开海贸易的人越来越多。如广东地方政府官员两广总督李栖凤、平南王尚可喜、巡抚王来任等都不断地提出展界建议。^{[25]494} 康熙皇帝顺应时势,他在内阁学士席柱陈奏福建广东两省沿海居民情形时指出“先因海寇,故海禁不开为是,今海氛廓清,更何所待。”^{[26]205a} 这充分体现了康熙帝力图开海禁的决心。其后下九卿詹事道讨论开海禁的事宜,有大臣陈述“今海外平定,台湾、澎湖设立官兵驻扎,直隶、山东、江南、浙江、福建、广东各省,先定海禁处分之例,应尽停止。”当然“若有违禁将硝磺、军器等物私载出洋贸易者,仍照例处分徙之。”^{[26]205a} 康熙帝同意大臣奏请的开海贸易政策,在康熙二十三年(1684)一次谕大学士时,他进一步说明了闽粤二省开海贸易的经济意义“向令开海贸易,谓于闽粤边海民生有益,若此二者民用充阜,财源流通,各省具有裨益。且出海贸易,非平民所能,富商大贾,懋迁有无,薄征其税,不致累民,可充闽粤兵饷,以免腹里省分转输协济之劳。腹里省份钱粮有余,小民又获安养,故令开海贸易”^{[26]212b}。于是,在收复台湾的第二年即康熙二十三年,朝廷正式停止了自顺治朝就开始实行的海禁政策。

到康熙二十四年朝廷严饬开洋贸易“今海内一统,寰宇宁谧,满汉人民相同一体,令出洋贸以彰富庶之诏,得旨开海贸易”^{[27]5155a} 这一年,清廷开放江苏的松江、浙江的宁波、福建的泉州和广东的广州为对外开放的贸易港门,并分别设立江、浙、闽、粤四海关管理对外贸易。此后,清廷的海洋政策虽然时有变动但积极开放是主流。这种开海政策直到乾隆二十年才发生变化。这一年发生了英国侵略分子洪任辉驾船闯入宁波、定海和天津的事件,清政府才于乾隆二十二年宣布撤销宁波、泉州、松江三海关的贸易,“夷船将来只许在广东收泊贸易”^{[28]1023b}。从此,中国的对外贸易主要集中在广州口岸进行。当然,所谓的“只许在广东收泊贸易”,主要是对欧美各国而言,特别是英国、荷兰等国,同东南亚和日本诸国的贸易仍在进行。

三、江南地区对海洋资源的利用

江南地区自宋以来就是中国经济的重心,入清以来社会经济虽然受到重创,但是在清王朝调整统治政策的背景下,社会经济快速地复苏。其中不可忽视的一个发展因素就是持续半个多世纪的开海政策。

伴随着清廷开海弛禁的东风,江南地区沿海的贸易如火如荼地展开,“自康熙四十年海禁大开,内外市舶往来江南闽

粤沿岸着不绝”^{[29]70}。浙江的海禁一向执行严苛,可是“自康熙二十三年,台湾既入版图,海氛尽殄,乃差巡海大人弛各处海禁,通市贸易。”^{[30]6}于是浙江沿海出现了“江海风情,梯航云集,从未有如斯之盛者也”^{[30]31}的情况。可见开海禁为大大拓展了江南地区的商贸规模。原来“命展界”复归的沿海居民,在海洋贸易利益的刺激下,大范围地从事海洋贸易。

这一时期,江南沿海地区的外贸口岸数量增多,规模扩大。在江苏,作为南北两洋海上交通枢纽的上海成为全国性的港口。上海县的吴淞江“自海关通贸易,闽、粤、浙、齐、辽海间及海国巨舶虑浏河淤滞,咸由吴淞口入治城东隅,舳舻尾衔,帆樯如栉,似都会焉”^③。在浙江主要的商港是宁波港,平湖县乍浦港居于其次。这都是典型因海运贸易而兴盛的港口。这些港口对清朝前期商业的发展产生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具体而言,一是作为当地的交通枢纽和物资集散地在南北沿海贸易中起着重要作用;二是作为向对外贸易的出入港,连接着东北部、东南部和西方的远洋贸易。^{[31]185}

就国内贸易而言,在清前期开辟的8条沿海航线中,与江南直接相关的有4条,分别是江南与闽台航线、江南与东北航线、江南与华北航线、江南与广东航线。^[32]江南地区占了半壁江山,由此可见江南地区的贸易地位。这四条海运路线,将原来由陆路进行的长途贩运的时间和成本都大大降低,推动了江南地区同东北、华北、华南地区的区域贸易发展。在浙江宁波“外省通直隶、山东、本地通杭、嘉、绍、台、温各处。如南船,常运糖、靛、板、果、白糖、胡椒、苏木、药材、海蜃、杉木、尺板。……如北船,常运楚蜀、山东、直隶棉花、牛骨、桃枣诸果、坑沙等货”^{[33]710-711}。

开海之后沿海诸地与国外的贸易也兴盛起来,“自是琉球、苏禄、吕宋、暹罗、大小西洋、红毛诸番畏怀威德,咸叩关款贡,争效方物;联舳接檣,鳞次海溢,以吡叻、哆罗连、玻璃、异香珍宝来市。其互易之物,以茶叶、大黄、茯苓、湖丝为重,此外则陶器、糖霜、铅锡;惟禁市史书、黄金、纹银、制钱、铁、红黄铜、硝磺、米如宋、元故事。其税额四万两,赢余八十五万五千五百。岁课无绌,比之唐、宋则倍之,视明则无税珙之蠹政。而沿海商民,内有耕桑之获,外有鱼盐唇蛤之资;又以供赋之余,为转输互易以佐国计,上饶而下给。自通市以来,未有如斯之盛也。”^{[34]68-69}就中日贸易而言,海禁期间,平均每年赴日的船只有37艘,开海禁的头5年,即增加到年平均96艘,为海禁期间的近3倍。而且增长幅度很大,开海禁当年为24艘,次年即达到了73艘,以后3年依次高达102、137、144艘,前后增长了71艘。^{[35]510}这样明显的对比,足见开海后中日贸易的兴盛。此外,江南生产丝货“外洋夷船到粤,贩运出口货物,均以丝货为重。每年贩买湖丝并绸缎等货自二十万斤至三十二三万斤不等。统计所买丝货一岁之中价值七八十万两或百余万两,至少之年亦买价至三十万两之多。其货均系江、浙等省商民贩运来粤,卖与各行商,转售外夷”^{[36]335-336}。根据汪敬虞的统计,盛产生丝的江南地区,生

注释:

(1) (清)韩世琦《抚吴疏草·叶序》转引自付庆芬《清初“江南奏销案”补正》,《江苏社会科学》2004,(01):第132-137页。

(2) 嘉庆《上海县志》卷一《风俗》转引自张海英《明清江南商品流通与市场体系》,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79页。

丝出口量在1679年仅8担,可是到1750年上升到997担^④,增加了124倍。可见开海后,对外贸易发展速度之快。

对于普通百姓来说,开海后带来的直接效果是他们谋生方式的多样化。海禁一开,广阔的海洋资源为沿海地区民众提供了较广阔的生计。“滨海之区,地多斥卤,民无恒产,而性习于海。有力者贸易于南北两洋,货物因之流通,小民藉资生计。无力者以船为家,以渔为业,出没于惊涛骇浪之中,冀有所获,以易升合。即就江浙两省而论,此等仰食于海者,已不下数十万人,其因贸易以沾润泽者,竟难数计。”^{[37]23a}可见凭海生存的人数之巨。值得注意的是,海洋生活方式具有极强的稳定性,道光朝“定海失陷后,渔户人等因碍其采捕之路,无不同仇共愤”^{[37]23b},可兹为证。由此可见沿海普通百姓受海洋影响至深。

清初开海政策的影响不仅局限于江南的沿海地区,同时也带动了其腹地地区经济的发展。开海后,苏州为“东南一大都会,商贾辐辏,百货骈阗。上自帝京,远连交广,以及海外诸洋,梯航毕至”^{[38]331}。得海运之便,苏州生产的丝、绵大量外输,在北洋航线,苏州的棉花、棉布、紫草等输往天津、辽沈,又把关东的大豆、豆油、豆饼、杂粮运回;在南洋航线,则将棉花以及布匹、米、豆输往闽广,换回蔗糖、烟叶、纸张和南洋的百货、苏木、胡椒、香料、象牙、玳瑁等。^{[31]185}开海贸易还带来的苏州市镇的兴盛,正德年间苏州的市镇总数为45个,到万历时有所减少为33个,在乾隆朝为88个,道光朝仍然维持着88这个数字。^④商贸、物流、人口息息相关,苏州市镇的大幅度增加时期恰好处于清代开海禁,利用海洋资源的时期。

通过沿海港口利用便利的海洋运输条件,清初苏州的丝织业由于“泽火初革”导致“机工星散,机户凋零”^{[39]1}。到康熙二十三年情况大为不同,苏州“郡城之东,皆习机业。……工匠各有专能”^{[40]55b}。政治上有政府对江南官局织造的重建和恢复,产生了诱导作用,但是市场因素的影响不可谓不大,开海后苏州丝织业的发展更加的迅速。到乾隆初期“在东城,比户习织,不啻万家”^{[41]204a},局面盛大。从数量来判断,清代前期苏州的丝织业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就苏州府城和盛泽一带而言,民间织机兴盛时已达到15000台至20000台,这个数字是明代同地织机的10倍左右,是清代同期官局织机的25倍至30倍。^{[35]456}苏州的繁荣恰如刘献廷所言“天下有四聚,北则京师,南则佛山,东则苏州,西则汉口。”^{[42]117}由此可见,清初的开海政策对整个江南地区的影响呈现出,由沿海到内陆的特点。

综上所述,清朝初期,江南地区社会经济虽然受到破坏,但是清朝前期海洋政策的调整,开辟了海洋贸易通道,江南地区充分利用海洋资源发展生产、开拓海洋贸易,使得整个区域的经济得到快速发展。由此可见,清朝前期开海禁是一种利国利民之举,其对江南乃至于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都产生了重大影响。

(3) 数据来源于表《中国生丝出口统计(1679-1833)》,见汪敬虞《从中国生丝对外贸易的变迁看缫丝业中资本主义的产生和发展》,《中国经济史研究》2001年第2期 21-38页。

(4) 数据来源参见洪焕椿《明清苏州农村经济资料》,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8年,第259页。

参考文献:

- [1] 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明清史料: 丙编[G].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36.
- [2] 曹树基. 中国人口史: 第5卷[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1.
- [3] 朱子素. 嘉定屠城纪略[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2.
- [4] 温睿临. 南疆逸史[M]. 北京: 中华书局, 1959.
- [5] 南元啸客. 平吴事略[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2.
- [6] 韩茨. 江阴城守纪[M]. 台北: 台湾大通书局, 1987.
- [7] 南元啸客. 平吴事略[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2.
- [8] 翁洲老民. 海东逸史[M]. 杭州: 浙江古籍出版社, 1985.
- [9] 徐芳烈. 浙东纪略[M]. 台北: 台湾大通书局, 1987.
- [10] 郭松义. 清初人口统计中的一些问题[C]//中国人民大学清史研究所. 清史研究集(第二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2.
- [11] 明世宗实录: 卷三九二[Z]. 台北: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印, 1965.
- [12] 清世祖实录: 卷一百零二[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13]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明清史料: 乙编[G].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35.
- [14] 何圣生. 檐醉杂记[M]. 台北: 文海出版社, 1973.
- [15] 董含撰. 三冈识略: 卷四[M]. 致之校点.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0.
- [16] 万红. 试析清初全国耕地数大幅度下降的原因[J]. 中国农史, 2003(01): 53-59.
- [17] 谈迁. 北游录(纪程)[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0.
- [18] 清史稿[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 [19] 薛瑞录. 清史文苑[M].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2013.
- [20] 王万盈. 东南孔道: 明清浙江海洋贸易与商品经济研究[M]. 北京: 海洋出版社, 2009.
- [21] 梁廷枏. 夷氛闻记: 卷一[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22] 慕天颜. 请开海禁疏[M]//郑振铎. 晚清文选.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
- [23] 屈大均. 广东新语: 卷二[M]. 香港: 中华书局, 1974.
- [24] 夏琳. 海纪辑要[M]. 台北: 台湾大通书局, 1987.
- [25] 诸锡斌. 地学·水利·航运卷[G]. 南宁: 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6.
- [26] 清实录: 卷一一六[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27] 清朝文献通考: 卷三十三[Z]. 上海: 商务印书馆, 万有文库本.
- [28] 乾隆实录[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6年.
- [29] 汪荣宝. 清史讲义选录[M]. 台北: 大通书局, 1987.
- [30] (雍正) 浙江通志: 卷八六[M]. 台北: 商务印书馆影印, 1986.
- [31] 吴慧. 中国商业通史: 第四卷[M].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8.
- [32] 王日根. 清前期海洋政策的调整与江南市镇的发展[J]. 江西社会科学, 2011(12): 7.
- [33] (光绪) 镇海县志: 卷九[M]. 台北: 成文出版社, 1974: 710-711.
- [34] 孙承泽. 台湾关系文献集零: 之九[G]. 台北: 台湾大通书局, 1987.
- [35] 范金民、夏维中. 苏州地区社会经济史(明清卷)[M].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 [36] (民国) 故宫博物院. 史料旬刊: 第5期[G]. 北京: 北京图书馆, 2008.
- [37] (道光朝) 筹办夷务始末: 卷二十六[G]. 台北: 文海出版社, 1965.
- [38] 苏州历史博物馆编. 明清苏州工商业碑刻集[G].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1.
- [39] 江苏省博物馆. 江苏省明清以来碑刻资料选集[G]. 北京: 三联书店, 1959.
- [40] 古今图书集成·经济汇编·考工典: 卷十[M]. 上海: 中华书局, 1934(民国23年).
- [41] (乾隆) 元和县志: 卷十六[M]. 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1.
- [42] 刘献廷. 广阳杂记[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37.

(责任编辑 李 维)